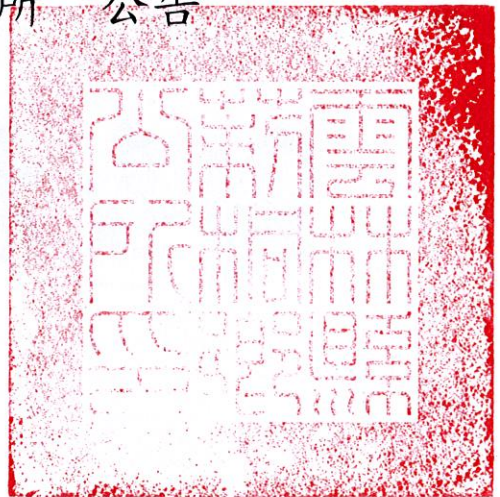


雲林縣莿桐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莿鄉民字第1110300061號
附件：公示送達清冊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所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（莿鄉民字第139、140號）之現耕繼承人張富信（即張阿煥繼承人）單方申請租約承租權繼承變更登記案，及租約清查業務有租約（莿鄉民字第024、025、112、113、115及165號）須出租人變更登記案，因部分出租人現況或送達住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件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日。
- 二、為辦旨揭案件，因租約（莿鄉民字第139、140號；土地坐落：本鄉新庄子段3627及3628地號）及租約（莿鄉民字第024、025、112、113、115及165號；土地坐落：本鄉大美段499、471、464、475、485、466、465及463地號，番子段2801、2802、2816及2691地號）部分出租人（如附件）現況及住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送達，爰依前開規定辦理公示送達公告。
- 三、相關文書留置本所民政課或寄送通知地址之郵務機關，請應受送達人（或繼承人）於公告期間內，持身份證及私章領取通知，如有爭議，請於本公告期間內，向本所提出書面意見；逾期未提出者，由本所依據「臺灣省耕地租約登記辦法」規定逕為辦理租約變更登記。

四、檢附公示送達清冊乙份

鄉長林靖煨



雲林縣莿桐鄉租約變更登記通知函公示送達清冊

出租人姓名	住址	租約字號	備註
吳再繼承人之一吳金山及吳再餘全體繼承人	台中市西屯區惠來里櫻城三街29號4樓之6	莿鄉民第024及025號 ✓✓	未辦理繼承，繼承人之吳春雄及吳靜好已合法送達
林一晶	屏東縣內埔鄉黎明村18鄰黎東路539號	莿鄉民第024及025號	
楊伯聰	新北市新店區福德里12鄰百忍街57號2樓	莿鄉民第112、113、115及165號	
楊洪榮	台北市萬華區柳鄉里6鄰桂林路242巷8之1號4樓	莿鄉民第112、113、115及165號	
楊舒涵	新北市新店區員潭里中生路83巷2號3樓	莿鄉民第112、113、115及165號	
何旻玲	嘉義縣民雄鄉東榮村文化路4號之13	莿鄉民第112、113、115及165號	
林長波	新竹市東區成功里7鄰武昌街52號	莿鄉民第140號	
林素娥	新竹市北區客雅里3鄰延平路一段261巷1弄20號	莿鄉民第139號	